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研究所 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國防醫學院研究所博、碩士班招生甄審會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1號

電話：(02) 87923126

傳真：(02) 87924811



報名系統

<http://sas.ndmctsg.h.edu.tw/enroll>



招生專區

<https://wwwndmc.ndmctsg.h.edu.tw/News/191/100143/1932>

目錄

招生重要日程表	1
研究所名稱及招生員額一覽表	2
壹、依據：	3
貳、報考資格：	3
參、修業年限：	4
肆、報名相關規定：	4
伍、報名資料繳交：	5
陸、考試相關訊息及規定：	7
柒、考場規定：	7
捌、錄取、榜示與成績複查：	7
玖、報到、遞補及糾紛處理程序：	7
拾、其他相關規定：	8
拾壹、各所分則：	9
一、碩士班：	9
(一) 生物及解剖學研究所	9
(二) 生理學研究所	10
(三) 藥理學研究所	11
(四) 生物化學研究所	12
(五)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13
(六) 牙醫科學研究所	14
(七) 藥學研究所	15
(八) 病理及寄生蟲學研究所	16
(九) 航太及海底醫學研究所	17
(十)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18
(十一) 護理學研究所	21
二、博士班	22
(一) 生命科學研究所	22
(二) 醫學科學研究所	23
附件 1 雙重國籍切結書	27
附件 2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28
附件 3 安全調查表	29
附件 4 自費生未役切結書	30
附件 5 成績複查申請書	31
附件 6 體檢醫院地址及聯繫電話表	32
附件 7 新生一般健康檢查表	34
附件 8 推薦信格式	37
附錄 1-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附錄 2-國軍軍職人員公餘進修實施規定	
附錄 3-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	
附錄 4-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	
附錄 5-國防醫學院學生研究生學則	
附錄 6-考場規定	
附錄 7-國防醫學院入學招生爭議處理辦法	
附錄 8-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	

招生重要日程表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研究所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重要日程表			
項次	內 容	日 期	備 考
1	網 路 報 名 及 資 料 繳 交 日 期	109 年 09 月 14 日(一)至 109 年 10 月 09 日(五)	一律採網路報名
2	碩 士 班 口 試 日 期	109 年 10 月 24 日(六)	筆試及口試場地 位置、口試順序將 於考前一週公告 於本學院之招生 專區。
3	生 科 所 口 試 日 期	109 年 10 月 22 日(四)	
4	醫 科 所 口 試 日 期	109 年 10 月 23 日(五)	
5	錄 取 公 布	109 年 11 月 27 日(五)	錄取名冊由國 防部核定後公 布
6	錄 取 報 到	109 年 12 月 09 日(三)	自費生
7	新 生 訓 練	110 年 07 月 30 日(五)	全員
8	開 學 日	110 年 08 月 30 日(一)	預定

*生命科學研究所國際研究生學程及微生物免疫所國際研究生組 (Taiwan International Graduate Program, TIGP)之考生，請至中央研究院國際研究生網站：

<https://dblx.sinica.edu.tw/tigp/> 報名，另其錄取、報到及新生訓練時間另行通知。

研究所名稱及招生員額一覽表

學制	所 別	組 別	員 額			
			全時進修	公餘進修		
			自費生	軍職生	自費生	
碩士班	生物及解剖學研究所	細胞生物學組	6			
		解剖學組	8			
	生理學研究所		10			
	藥理學研究所		9			
	生物化學研究所		14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14			
	牙醫科學研究所	臨床學組	4	5		
		基礎學組	4	3	2	
	藥學研究所	藥物科學組	5			
		轉譯藥劑學組	3			
		臨床藥學組	3			
	病理及寄生蟲學研究所	病理學組	14	5	3	
		寄生蟲學組	1		1	
	航太及海底醫學研究所	航太醫學組	5			
		海底醫學組	4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公共衛生行政學組	醫務管理組	4	10	10
			健康照護管理與促進組	7		
			衛生勤務組			
		流行病學組	流行病學及預防醫學組	12		
			環境職業衛生組	5		
醫學資訊學組		2				
公共衛生營養學組	3					
護理研究所	成人暨老人護理學組	13	5	2		
	婦兒護理學組	1	1	1		
	精神衛生護理組	1	1	1		
博士班	生命科學研究所 (國防醫學院、中央研究院及國家衛生研究院三院合辦)		24			
	醫學科學研究所	臨床醫學組		10	5	
		基礎醫學組		5	5	
		護理學組		5	2	
		轉譯醫學組	1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研究所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
- 二、「國軍軍官士官全時進修實施規定」。
- 三、「國軍軍職人員公餘進修實施規定」。
- 四、「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
- 五、「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官條例」。
- 六、「陸海空軍軍官士官任職條例」。
- 七、「國軍人事資料查核運用作業規定」。
- 八、「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
- 九、「國防醫學院學生研究生學則」。
- 十、「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學生健康檢查基準表」。
- 十一、「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十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
- 十三、「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

貳、報考資格：

一、一般資格：

- (一)凡於國內軍事校院畢業或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相關學位(報考碩士班，須取得學士學位；報考博士班，須取得碩士學位)者或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者。
- (二)以同等學力報考，須合於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報考規定(附錄 1)，並經各所審查通過。
- (三)依「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第 44 條規定經軍事院校開除學籍離校後未滿 3 年者，及第 19 條第 2 項規定入學前(開學日前)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入學：
 1. 曾犯內亂、外患罪或刑法賭博罪章、貪污治罪條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2.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經有罪判決確定或受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之裁定，或受行政裁罰確定。
 3. 犯前二款以外之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而未宣告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易服社會勞動，或受保安處分之裁判確定。但符合少年事件處理法第 83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者，不在此限。
- (四)年齡性別不限。
- (五)公餘進修軍職生依「國軍軍職人員公餘進修實施規定」(附錄 2)辦理報名。
- (六)依「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第 19 條第 1 項規定，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外國國籍，並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或具有雙重國籍，經放棄他國國籍並檢附行政機關有效證明文件及切結書者(附件 1)得報名參加考試。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並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20 年，或香港、澳門居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於報名時檢附戶政機關證明文字者，得報名參加考試。(附錄 3、附錄 4)

二、特別資格：各系所特別之報名資格附加規定請見本簡章「拾壹、各所分則」(P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三、不符合第 1 款規定報考資格，於考試前發覺者，撤銷考試資格；入學前發覺者，撤銷入學資格；在學期間發覺者，開除學籍；畢業後始發覺者，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註

銷畢業證書，呈報國防部備查。

參、修業年限：

一、碩士班：除公餘進修軍職生及公餘進修自費生修業期限為 2 至 4 年外，其餘自費生修業期限為 1 至 4 年。

二、博士班：

(一)生科所：修業期限為 2 至 7 年。

(二)醫科所：

1. 公餘進修軍職生：修業期限為 3 至 7 年，於進修第 3 學年上學期起即得申請博士候選人資格考試，但應於第 3 學年結束前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未取得者依國防醫學院(以下簡稱本學院)學則(附錄 5)之相關規定予以退學。

2. 其餘自費生：修業期限為 2 至 7 年。

肆、報名相關規定：

一、報名時間：

(一)請參閱簡章重要日程表，逾期恕不受理報名。

(二)報名問題請電洽 02-87923126(教務處承辦人，工作日 8 時至 17 時)，或反應至 greengarden@mail.ndmctsggh.edu.tw。

(三)網路報名系統問題請電洽 02-87923100 轉 88630(資訊組機房 24 小時)反應。

二、報名方式：

(一)請至 <http://sas.ndmctsggh.edu.tw/enroll> 完成網路報名及資料繳交，資料不齊備、模糊致無法辨識者概不予受理。

(二)報名碩士班，以報名一所組為限，不得重複報名，重複報名者，網路報名系統將不予受理第 2 次報名。博士班得同時報名醫科所及生科所自費生。

三、報名費繳交：

(一)收費標準：碩士班 1,200 元整、博士班 1,500 元整。

(二)網路報名完畢後，請登入報名系統考生頁面(shorturl.at/egvG7)列印繳費單，繳費完畢後將繳款(費)證明掃描上傳。

(三)低收入戶考生報名時，得上傳各縣市政府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申請免繳納報名費，並請勿先行繳交報名費，且以一系所組為限。報名時未檢附證明者，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

(四)繳費方式：

1. 臨櫃繳款：直接至合作金庫銀行各分行辦理無摺存款，非合作金庫銀行分行無法辦理臨櫃匯款。

2.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合作金庫銀行銀行代碼 006，轉入帳號為網路報名系統自動產生之 16 碼帳號。

3. 超商繳款：報名網頁列印條碼繳費單至全國萊爾富、OK、全家、7-11 等超商繳款。

(五)報名費退費：

1. 考生因未完成報名程序、未繳交報名文件、報名資格審查不符等因素遭取消報名時，所繳報名費扣除行政費用 200 元後退還餘款。除因前述原因外，報名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2. 申請退費者，填妥退費申請表(附件 2)後，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前(郵戳為憑)以掛號寄至本學院招生甄審會，經查核無誤於扣除行政費用後退還餘款，逾期概不受理。

伍、報名資料繳交：

- 一、請登入「報名系統考生頁面」(shorturl.at/egvG7)→「報名文件下載及繳交」，完成「線上資料」繳交，**上傳之電子檔需為彩色清晰，否則將退件重新上傳。**

線上繳交	
(一)報名費繳費收據。低收入戶考生免附，但需上傳低收入戶證明。 (二)考生安全調查表(附件 3)。 (三)符合報考資格之畢業證書。但以應屆畢業生身分報考者，應上傳蓋有最新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或在學證明；以同等學力報考者，請上傳相關學經歷證件。 (四)報考公餘進修軍職生應繳交權責單位主官同意公文(格式依各單位規定)。 (五)無雙重國籍切結書(附件 1)。 (六)自費生未役切結書(附件 4)、免役證明、役畢證明或開學日前可退伍證明文件。(報考全時或公餘進修自費生，不分男女均需繳交。) (七)報考全時進修自費生之師範大學或師範學院公費畢業生，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應繳交服務期滿或償還公費或展緩服務之證明文件。 (八)各所(組)規定之「書面審查」及其他需繳交之資料(本簡章「壹拾壹、各所分則」，P 錯誤! 尚未定義書籤。)。	
紙本寄送	
(九)推薦信(附件 8)請依各所分則要求逕寄至各所(地址:11490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161 號，收件人:各所名稱)	

- 二、同等學力報考者，須經各研究所審查認可始得報考，並繳交下列證件：

碩士班		
項次	同等學力資格	證件繳交項目
1	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2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3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修習學分證明書(由就讀學校註記「該生已修畢該系應修學分 128 學分以上」)。
4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	相關學力證明
5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6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1.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1. 技能檢定合格證書及證明文件 2. 相關工作證明

	2.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7	曾於大專院校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職業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經大專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碩士班入學考試。	相關工作證明
博士班		
項次	同等學力資格	證件繳交項目
1	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包括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1.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2. 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2	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1.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2. 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3	修業年限六年以上之學系畢業獲有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1. 專業訓練證明 2. 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4	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1. 相關工作經驗證明 2. 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5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1.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2. 相關工作經驗證明 3. 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備註	同等學力報考資格中所稱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由本學院認定。	

三、報名所附各項證明書之有效日期算至開學日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證明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開學日止。

四、考生報名或錄取後，若經查明其報考資格與招生簡章規定不符或報名時應繳驗之證明文件正本，有偽造、假借、塗改、不合規定等情事，於考試前，撤銷其考試資格，所繳交之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入學前，撤銷其入學資格；入學後，開除學籍；畢業離校後查覺者，撤銷畢業資格及註銷畢業證書，並呈報國防部備查，若涉及刑事責任者，依法處理。

陸、考試相關訊息及規定：

- 一、考試地點：本學院(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61號)，口試場地位置及口試順序將依簡章重要期程表時間公告於本學院之招生專區。
- 二、凡通過報名資格審查者，請依時參加口試，考生請於考前一週內自行至報名系統之考生登入畫面下載准考證，並攜帶(1)准考證、(2)國民身分證(軍人身分證)或駕照、護照、(3)應試文具，按時參加考試，無證者不准應考。

柒、考場規定：

- 一、考場規定詳見附錄 6。
- 二、軍職生：
 - (一)違反試場規定者，由本學院招生甄審會依試場規定處理外，並將違規事實，函請考生薦訓單位，召開評審會議處。
 - (二)凡違反入學考試試場規定，經查屬實者，由薦報單位依「陸海空軍懲罰法」及其施行細則核予大過乙次，並函請所屬軍司令部轉呈國防部備查，及管制三年不得報考任何教育訓練班隊。另薦訓單位主官(管)經查有行政監督疏失者，併予議處。

捌、錄取、榜示與成績複查：

- 一、錄取規定
 - (一)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錄取(各科目成績以100分為滿分，各項成績算至小數二位四捨五入計算)：
 1. 書面審查及口試成績零分或缺考者。
 2. 書面審查成績未達各所(組)訂定之基準。
 3. 口試成績未達60分。
 - (二)錄取生成績達錄取最低標準時，如有總成績相同者，其錄取順序依(1)口試成績、(2)書面審查成績之比序決定之，如再同分，由國防部錄取會議決議辦理增額錄取，備取生錄取亦遵循此規則。
 - (三)各所最低錄取基準，由國防部決議。各所錄取員額額滿，但考生成績在最低錄取基準以上者，得列為備取生。
 - (四)招生員額之增額錄取由國防部錄取會議決議，並由國防部核定錄取標準及人員名冊。
 - (五)除自費生不得流用至全時進修軍費生外，其餘缺額均可以跨所組為單位相互流用，惟缺額所屬之所別有優先流用權。若仍有缺額將流用至同學年度之「一般考試入學」同所、組及身分別之員額。
- 二、成績查詢及錄取名單公布：成績查詢，請登入考生頁面查詢。錄取名單於國防部核定後，公布於本學院招生專區，並各別寄發通知。
- 三、成績複查：
 - (一)成績複查應於網站公告後3天內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並以乙次為限。
 - (二)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5)，先行傳真至02-87924811後，附回件郵資並將申請表寄至本學院招生甄審會。
 - (三)以複查試卷內有無漏未評閱、與卷面分數是否相符及總計分數有無錯誤為限。
 - (四)考生不得要求重閱、調閱或影印試卷，亦不得要求提供參考答案、試卷中各題目之評分及其他有關考試資料。

玖、報到、遞補及糾紛處理程序：

- 一、報到與遞補：
 - (一)錄取考生應於收到錄取通知後自費前往本學院研究所招生入學體檢醫院(如附件6)辦理入學體檢，並於入學報到當日繳交「一般健康檢查表」(附件7)。軍職生可依附件8格式轉騰當年度之國軍人員年度體檢結果後繳交之。
 - (二)配合徵兵規則規定，備取生遞補作業至開學前一日。
 - (三)正取自費生錄取報到：正取生請於錄取公告日起至錄取報到前一日，登入報名系統

考生頁面線上登錄就讀聲明，並依簡章重要日程表所定時間親自或委託代理人至本學院辦理錄取報到，未辦理報到者，視同放棄入學。

(四)備取自費生錄取報到：經本學院教務處電話通知錄取之備取生，請於接獲錄取通知後 2 日內，登入報名系統考生頁面線上登錄就讀聲明，並以電話確認，未於 2 日內確認就讀聲明者，視同放棄入學。

(五)新生訓練：所有錄取生(含軍費生)請應依簡章重要日程表所定時間至本學院參加新生訓練，逾期未依規定辦理參加訓練者，撤銷其入學資格。

二、糾紛處理：

對報到與遞補有疑義者，請應於最遲之遞補日(開學前一日)前，以正式書面具名向本學院招生甄審會提出申訴，並由本學院依「國防醫學院入學招生爭議處理辦法」處理(附錄 7)，逾期或以其他方式申訴者，均不予受理。

拾、其他相關規定：

一、錄取之考生入學後，應依本學院訂定之各項費用繳費規定繳納相關費用，且本學院不辦理教育部研究生獎助學金，自費生可申請住宿。

二、入學學生已完成兵役義務者，畢業後自行就業；未完成兵役義務者，畢業後依規定服役。

三、自費生畢業後不予分發任用。

四、軍、自費生就學期間，如須出國時須向校方申請許可；赴大陸地區從事與業務相關之交流活動或會議須符合『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許可辦法』所定要件，並事前報請權責單位核准許可。

五、錄取研究生入學報到後，須遵守「軍事學校學生研究生學籍規則」(附錄 8)及國防醫學院學生研究生學則(附錄 5)等相關法令規定。

六、入學之考生應詳讀該所研究生修業規定。

拾壹、各所分則：

一、碩士班：

(一) 生物及解剖學研究所

所別	生物及解剖學研究所		
組別	細胞生物學組	解剖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6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8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生命科學相關學系、科畢業或同等學力者，且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發表文獻、專題或研究報告) 5. 口試時檢附英文能力檢測相關資料為佳 6. 推薦信 2 封(附件 8)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p>入學後依指導教授研究計畫，每月給予學生新台幣參仟至壹萬元不等之助學金。另外提供：</p> <p>一、劉江川教授獎學金(解剖學組與細胞生物學組一年級成績第一名者、畢業總成績第一名者獎學金各新台幣壹萬元)。</p> <p>二、趙壯飛教授獎學金(細胞生物學組畢業總成績第二名獎學金新台幣伍仟元)。</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61 羅世圓助教		

(二) 生理學研究所

所別	生理學研究所		
組別	無分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0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其他有關學系畢業曾修選考專門科目，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p> <p>1. 生物學系 2. 動物學系 3. 畜牧學系 4. 獸醫學系 5. 醫學系 6. 牙醫學系 7. 藥學系 8. 醫事技術學系 9. 公共衛生學系 10. 護理學系 11. 心理學系 12. 農業化學系 13. 營養學及保健相關學系 14. 生命科學系 15. 醫事工程學系 16. 生物工程學系。</p>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 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p>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p> <p>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p> <p>3. 研究目標與讀書計畫</p> <p>4.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p> <p>5. 推薦信至少 2 封(附件 8)</p> <p>6.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發表文獻、專題或研究報告)。</p>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p>入學後得依指導教授研究計畫，每月給予學生新台幣肆仟至捌仟元不等之助學金。</p> <p>另外提供每學年下列各項獎學金(參仟至壹萬元不等)：</p> <p>1. 品學兼優獎學金。</p> <p>2. 專題討論表現優良獎學金(包含最佳表現獎、學期最大進步獎)。</p> <p>3. 熱心服務獎學金。</p> <p>4. 育成獎學金。</p> <p>5. 陳幸一教授獎學金。</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51 陳文欣助教		

(四) 生物化學研究所

所別		生物化學研究所	
組別		無分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4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醫學、化學、生物或其他相關學系、科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曾修習「生物化學」課程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 試 入 學	書 面	書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自傳 4. 研究計畫書 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發表文獻、專題或研究報告) 6. 推薦信乙封(附件 8)
		佔總成績比例	50%
	口 試	佔總成績比例	50%
備註		除個別指導老師每月提供的研究助學金及由本所提供每位學生每學期工讀獎助金 2 仟元外。另外本所提供就學期間學年學業成績前 3 名獎學金，金額分別為 4 萬元、2.5 萬元及 1.5 萬元各一名。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71 郭汝萍助教	

(五)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所別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組別	無分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4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其他有關學系畢業曾修選考專門科目，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p> <p>1. 農業化學系 2. 生物學系 3. 動物學系 4. 植物學系 5. 醫學系 6. 牙醫學系 7. 藥學系 8. 醫事技術學系 9. 植物病蟲害學系 10. 獸醫學系 11. 護理學系 12. 公共衛生學系 13. 化學系 14. 營養學系 15. 食品科學系 16. 生命科學系 17. 生物工程學系 18. 畜牧學系 19. 昆蟲學系。</p>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p>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p> <p>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p> <p>3. 自傳</p> <p>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研究經歷、語文、得獎證明、專題或研究報告)</p> <p>5. 推薦信二封(附件 8)</p>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p>提供入學考試成績優良獎學金</p> <p>提供多項學業成績及學行優良獎學金</p> <p>指導老師提供獎助學金</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39 石皓全助教		

(六) 牙醫科學研究所

所別		牙醫科學研究所	
組別		臨床學組	基礎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4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5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4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3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2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具牙醫學士學位，經中華民國牙醫師考試合格，且完成 PGY 訓練。	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1. 醫學系 2. 牙醫系 3. 藥學系 4. 護理學系 5. 公共衛生學系 6. 口腔衛生學系 7. 牙體技術學系 8. 衛生教育系 9. 營養相關學系 10. 生物學系 11. 動物學系 12. 畜牧學系 13. 獸醫學系 14. 醫事工程學系 15. 材料相關學系 16. 生命科學系 17. 生物工程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助於審查資料(如:參與研究工作成果，國內外學術會議壁報，發表醫學會雜誌文章，相關實習或 PGY 成績)
		佔總成績比例	3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
其他規定		<p>一、牙醫科學研究所研究生第 1 年以修課和研究為主，臨床為輔；第 2 或第 3 年為研究或臨床專科進修為主。欲進入臨床專科進修者須具備牙醫師執照方得申請進入臨床學組進修，否則應由基礎學組完成學業。</p> <p>二、每一位基礎學組研究生應修畢 30 個學分的必選修課程，包括共同必修課程、必修基礎牙醫學課程及其它選修課程。</p> <p>三、每一位臨床學組研究生至少應修畢 36 個學分的臨床課程，包括共同必修課程各分科臨床課程、病例討論會、雜誌研討會等。</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37 錢淑霞助教	

(七) 藥學研究所

所別	藥學研究所		
組別	藥物科學組	轉譯藥劑學組	臨床藥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5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3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3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醫學院各學系、其他學院生物科學或自然科學等相關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其他有關學系畢業曾修選考專門科目，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英文能力檢定及相關證明 4. 研究計畫 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專長、獎項、發表著作、專題或研究報告) 6.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7. 教授推薦信乙份(附件 8)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本所錄取研究生可選擇本學院建教藥廠機構之產學合作計畫。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81 葉俞青助教		

(八) 病理及寄生蟲學研究所

所別	病理及寄生蟲學研究所		
組別	病理學組	寄生蟲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4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5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3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1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或其他有關學系畢業曾修選考專門科目，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p> <p>1. 免疫相關學系 2. 醫事技術學系 3. 生命科學系 4. 藥學系 5. 營養學系 6. 動物學系 7. 昆蟲學系 8. 醫學系 9. 牙醫學系 10. 植物病蟲害學系 11. 農業化學系 12. 公共衛生學系 13. 食品科學系 14. 畜牧學系 15. 護理學系 16. 獸醫學系 17. 衛生教育學系 18. 其它生物醫農漁牧食品等相關科系。</p>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p>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p> <p>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p> <p>3. 個人簡介</p> <p>4. 推薦信乙份(附件 8)</p> <p>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發表文獻、專題或研究報告)</p>
		佔總成績比例	2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80%
其他規定	無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6733 劉罄醇助教		

(九) 航太及海底醫學研究所

所別	航太及海底醫學研究所		
組別	航太醫學組	海底醫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5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4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之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其他有關學系畢業，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p> <p>1. 生物學系、2. 動物學系、3. 獸醫學系、4. 醫學系、5. 牙醫學系、6. 藥學系、7. 醫事技術學系、8. 公共衛生學系、9. 護理學系、10. 心理學系、11. 保健及營養相關學系、12. 醫事工程學系、13. 物理治療學系、14. 生命科學系、15. 視光學系、16. 運動科學及相關學系、17. 呼吸照護學系</p>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p>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p> <p>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p> <p>3.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p> <p>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發表文獻、專題或研究報告)</p> <p>5. 推薦信至少乙份(附件 8)</p>
		佔總成績比例	3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
備註	具醫師資格之本所航太醫學組學生，畢業後得直接報考中華民國航空醫學專科醫師；具護理師或呼吸治療師資格之本所學生，可依個人興趣利用三個月暑假期間至三軍總醫院高壓氧醫學中心實習，以取得衛福部規範明訂之高壓氧艙操作技術師資格。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920 楊雅婷助教		

(十)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所別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組別	公共衛生行政學組		
	醫務管理組	健康照護管理與促進組	衛生勤務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4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10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10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7 名	無(採用一般考試入學)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公共衛生、醫學、及其他相關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報名繳交資料	一、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二、公餘進修生應繳交資料：檢附一年以上醫療、衛生或行政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證明。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4. 讀書計畫 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公共衛生核心能力測驗成績及證書、專題或研究報告、海報論文發表、中英文期刊論文發表)
		佔總成績比例	3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
備註	一、其他有關學系或同等學力報考者錄取後均須依本所規定，視需要補修大學部課程。 二、公餘進修自費方式報考(核心課程於週五晚上、週六與週日上課)。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30 楊雅婷助教		

所別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組別	流行病學組		醫學資訊學組
	流行病學及預防醫學組	環境職業衛生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2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5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2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公共衛生、醫學、及其他相關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者，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4. 讀書計畫 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公共衛生核心能力測驗成績及證書、專題或研究報告、海報論文發表、中英文期刊論文發表)
		佔總成績比例	3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
其他規定	其他有關學系或同等學力報考者錄取後均須依本所規定，視需要補修大學部課程。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30 楊雅婷助教		

所別	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組別	營養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3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下列各學系畢業或同等學力，或其他相關學系畢業曾修選考專門科目，並經本研究所審查認可。 1. 保健營養學系 2. 營養學系 3. 公共衛生學系 4. 衛生教育系 5. 家政學系 6. 食品科學系 7. 藥學系 8. 護理學系 9. 醫學系 10. 農業化學系。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自傳(含個人簡歷及研究經歷) 4. 讀書計畫 5.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特殊獎項、公共衛生核心能力測驗成績及證書、專題或研究報告、海報論文發表、中英文期刊論文發表)
		佔總成績比例	3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0%
其他規定	其他有關學系或同等學力報考者錄取後均須依本所規定，視需要補修大學部課程。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30 楊雅婷助教		

(十一) 護理研究所

所別		護理研究所	
組別		成人暨老人護理學組	婦兒護理學組 精神衛生護理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3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5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2 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1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1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1.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之護理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或領有護理師執照，且具護理臨床實務或教學經驗者。 2. 護理學系應屆畢業生可報考本所，經錄取後需先辦理休學補滿 1 年護理臨床實務資歷，且領有護理師執照後方可就讀。	
報名繳交資料		1.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2. 護理師證書、護理師執照、及服務年資證明書或符合報考組別之護理實務或教學資歷服務證明（應加註專業領域）。 3. 應屆畢業生可免繳上述證明文件，但經註冊入學後須依本系碩士班之規定，取得護理師執與補足一年護理臨床資歷。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1. 符合報考資格之歷年成績單(含名次及德行成績) 2.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 3. 學經歷表。 4. 自傳(含讀書計畫及未來研究計畫)，約 1,000 字。 5. 護理經驗(請敘述護理工作中遇到最困難的問題、處理方式與結果) 6.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含著作、發表論文摘要、參與研究、幹部、社團及英語能力證明等有關資料)。 7. 推薦信乙封(附件 8)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錄取後須依本所規定，補修大學部課程。 2. 成人暨老人護理學組入學後依據學生專業領域區分「成人臨床護理組」及「社區暨老人健康護理組」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41 卞鳳珍助教	

二、博士班

(一)生命科學研究所

所別	生命科學研究所		
組別	無分組，於報到後依志趣分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24 名(含理工組 2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一般考生：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或經國防部立案之軍事校院畢業，取得碩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者。</p> <p>理工組：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理、工學院(非生命科學相關系所)畢業或經國防部立案之軍事校院理、工學院(非生命科學相關系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理、工學院(非生命科學相關系所)畢業取得碩士學位(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者。</p>		
報名繳交資料	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甄試入學	書面	書面審查	<p>一、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明(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正反面，需含最新學期註冊章)、大學本科系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30%)</p> <p>二、個人自傳、攻讀博士學位之進修計畫:(35%)</p> <p>1. 個人自傳，以 2 頁為限。</p> <p>2. 博士學位進修計畫，以 3 頁為限。</p> <p>三、需附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碩士論文(或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碩士論文初稿、碩士論文進度報告)、已發表之著作、參與研究工作成果、國內外學術會議報告、發表文獻、英文能力檢測。(25%)</p> <p>四、推薦信(附件 8)至少 2 封，由推薦人於報名資料收件截止日一週前直接寄國防醫學院生命科學研究所收，以郵戳為憑。(10%)</p>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口試	<p>1、專業口試 15 分鐘：閱讀摘要領域</p> <p>2、一般口試 15 分鐘：準備 6 分鐘(含)以內之研究經驗和成果簡報內容電子檔及 4 份紙本，報告檔案及紙本請口試前二天中午 12 時前交至所辦公室秘書處。</p>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p>一、其他有關學系或同等學力報考者錄取後均須依本所規定，視需要補修大學部課程。</p> <p>二、提供研究生獎助學金:入學後可依規定申請優渥之獎助學金，除每月 2 萬 8 仟元獎助金外，老師可依學生表現另行補助，上限為 6 仟元。</p> <p>三、提供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185 張麗宸小姐		

(二)醫學科學研究所

所別		醫學科學研究所	
組別		臨床醫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10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5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具醫學士或牙醫學士學位，經中華民國醫師或牙醫師考試合格，且具備下列兩者之一： 一、具醫學相關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 二、曾在醫學相關機構從事教學、研究或臨床工作二年以上，服務成績優良，並有相當於碩士學位論文之著作發表。 其餘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報名繳交資料		一、醫學(牙醫)學士學位證書、或醫學(牙醫)相關碩士學位證書等。 二、醫師(牙醫師)證書。 三、二年以上醫學(臨床牙醫專業訓練)相關服務證明。	
考試項目	書面	書面審查	一、書面審查資料： (一)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 (二) 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初稿(應屆畢業生適用)或相當碩士論文著作。 (三) 攻讀博士學位進修計畫書。 (四) 近五年發表文章。 二、推薦信(附件 8)至少 3 封，由推薦人於報名資料收件截止日一週前直接寄國防醫學院醫學科學研究所收。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口試	一般與專業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入學後依據學生專業領域區分「醫學組」及「牙醫學組」 2. 指定參考書：細胞及分子生物學 (1) Molecular Cell Biology, Harvey Lodish etc, Freeman.(最新版) (2) Lehninger Principles of Biochemistry.(最新版) 3. 公餘進修生核心課程於週六、日上課。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213 陳盈年助教	

所別	醫學科學研究所		
組別	基礎醫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5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5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具生物及醫學相關之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報名繳交資料	1. 生物及醫學相關碩士學位證書。 2. 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其餘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考試項目	書面	書面審查	一、書面審查資料： (一)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 (二) 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初稿（應屆畢業生適用）或相當碩士論文著作。 (三) 攻讀博士學位進修計畫書。 (四) 近五年發表文章。 二、推薦信(附件 13)至少 3 封，由推薦人於報名資料收件截止日一週前直接寄國防醫學院醫學科學研究所收。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口試	一般與專業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入學後依據學生專業領域區分「藥學組」、「公衛組」、「生命科學組」。 2. 指定參考書：細胞及分子生物學 (1) Molecular Cell Biology, Harvey Lodish etc, Freeman.(最新版) (2) Lehninger Principles of Biochemistry.(最新版) 3. 公餘進修生核心課程於週六、日上課。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213 陳盈年助教		

所別	醫學科學研究所		
組別	護理學組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名 公餘進修軍職生 5 名 公餘進修自費生 2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具護理相關之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		
報名繳交資料	1. 護理相關碩士學位證書。 2. 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其餘請見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		
考試項目	書面	書面審查	一、書面審查資料： (一) 大學及研究所成績單。 (二) 碩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初稿（應屆畢業生適用）或相當碩士論文著作。 (三) 攻讀博士學位進修計畫書。 (四) 近五年發表文章。 二、推薦信(附件 13)至少 3 封，由推薦人於報名資料收件截止日一週前直接寄國防醫學院醫學科學研究所收。
		佔總成績比例	40%
	口試	口試	一般與專業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60%
備註	1. 指定參考書： (1) 進階護理學：各專業領域參考書 (2) 護理理論：Chinn, P. L., & Kramer, M. K. Knowledge development in nursing: Theory and process. St. Louis, MO: Elsevier Mosby. (最新版) (3) 護理研究：Burns, N., & Grove, S. The Practice of Nursing Research: Appraisal, synthesis, and generation of evidence. Philadelphia: W.B. Saunders. (最新版) 2. 公餘進修生核心課程於週六、日上課。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213 陳盈年助教		

所別	醫學科學研究所							
組別	轉譯醫學組(本學程以招收醫師為主)							
身分別及招生員額	全時進修自費生 1 名							
報名資格附加規定	<p>1. 生物醫學相關碩士學位或碩士班應屆畢業生。</p> <p>2. 獲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牙)醫學系或學士後(牙)醫學系畢業，且現任或曾任醫學中心住院醫師，且近五年曾以第一作者、第二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 SCI 期刊者（但研究報告、案例報告、綜合評論除外）。</p> <p>3. 通過下列規範之托福、雅思國際英語測驗或全民英檢測驗（三擇一）者：</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托福</th> <th>雅思國際英語測驗</th> <th>全民英檢</th> </tr> </thead> <tbody> <tr> <td>托福網路測驗 (TOEFL-iBT) 80</td> <td>雅思國際英語測驗成績 5.5(含)級分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td> <td>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舉辦之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通過之英語能力證明（含說及寫）。</td> </tr> </tbody> </table>		托福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全民英檢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iBT) 80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成績 5.5(含)級分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舉辦之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通過之英語能力證明（含說及寫）。
托福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	全民英檢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iBT) 80	雅思國際英語測驗成績 5.5(含)級分以上之英語能力證明。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舉辦之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通過之英語能力證明（含說及寫）。						
報名繳交資料	<p>一、請見其餘本簡章「伍、報名資料繳交」(P5)</p> <p>二、於錄取後需另繳交以下資料，詳情請參閱中研院網址 http://asdp.sinica.edu.tw/program.htm。</p> <p>1. 英文檢定及格證明(或簽具切結於註冊前提交)</p> <p>2. 推薦信二封（至少一封由碩士之指導教授或服務單位直屬長官推薦）</p> <p>3.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學術論文或專利</p> <p>4. 進修博士學位研究計畫書</p> <p>5. 住院醫師資歷證明書</p> <p>6. 中央研究院與國內大學合辦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報考切結書（於錄取後至醫科所填寫）</p> <p>7. 英文檢定及格證明，請於報名時提交，或簽具切結書於註冊日前補繳。</p>							
考試項目	書面	書面審查	<p>一、研究生涯規劃書</p> <p>二、碩士論文（或論文初稿）或相當於碩士論文之研究論文</p> <p>三、其他已發表或已接受（須附接受證明）之學術論文（請附最新版 SCI 影響係數）</p> <p>四、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p>					
		佔總成績比例	25%					
	口試	口試	一般與專業口試					
		佔總成績比例	75%					
備註	<p>1. 指定參考書：</p> <p>細胞及分子生物學：</p> <p>(1) Molecular Cell Biology, Harvey Lodish etc, Freeman.(最新版)</p> <p>(2) Lehninger Principles of Biochemistry(最新版)</p> <p>2. 轉譯醫學組乃是與中央研究院與國內目前醫學院校合辦之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之一部分，每年錄取醫師或牙醫師至少 2 名，非醫師 1 名為限；中研院補助每名研究生每月獎學金請參閱中研院相關規定。</p>							
聯絡電話	02-87923100#18213 陳盈年助教							

附件 2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110 學年度國防醫學院博、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報考系所	_____ 所 _____ 組		
本人參加「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因故自願放棄報考資格，並請退還報名費用。 此致 國防醫學院研究所招生甄審會			
聯絡電話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退款入帳之銀行帳戶影本影本黏貼處(請浮貼)			
報名費收據正本黏貼處(請浮貼)			
〈如已繳交者免附，轉考其他系所者須附上「之前」繳納的報名表收據〉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_____

注意事項：

本申請表在 107 年 10 月 29 日之前郵寄至國防醫學院研究所招生甄審會(地址為：114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161 號)，逾時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簽收單位：

日期：

附件 3 安全調查表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考生安全調查表

報考所（組）別：

報考身分別：全時進修自費生公餘進修自費生公餘進修軍職生

准考證號碼（免填）：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出生地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身分證正面照 (軍人身分證正面照)			
身分證反面照 (軍人身分證反面照)			

自費生未役切結書

考生_____報考國防醫學院_____研究所_____組，本人目前為未役或免役身分，若未符資格，將由國防醫學院招生甄審會撤銷報考資格；入學後發現者，撤銷就讀資格，絕無異議。

切 結 人： (簽名或蓋章)

見 證 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見證人以直系親屬為主、直屬主官(管)次之、親朋好友最後。

附件 5 成績複查申請書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成績複查申請書

申請考生姓名		系所、組別	
准考證號碼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複查科目	原來分數	複查分數	考生簽章
複查理由：(非必填)			
複查回覆事項：			
所長：		招生甄審會用印：	
回覆日期		年	月 日
<p>注意事項：</p> <p>1. 成績複查於網站公告後 3 天內為限，逾期不予受理。</p> <p>2. 姓名、所組別、准考證號碼、聯絡電話、通訊地址、複查科目、原來得分、考生簽章應逐項填寫清楚，並傳真至 02-87924811 以憑辦理。</p>			

附件 6 體檢醫院地址及聯繫電話表

地區	體檢醫院	電話	地址	受理時間
北部地區	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	02-27633425	臺北市松山區健康路 131 號	週一、三、五 上午 0830-1030
	桃園總醫院	03-4804569 03-4704211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 168 號	週二、五 上午 0830-1100
	國軍新竹醫院地區醫院	03-5348181 轉 325766	新竹市北區武陵路 3 號	週二、五 上午 0930-1030
中部地區	國臺中總醫院	04-23934191 轉 525329、525333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 2 段 348 號	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00-1000
	國軍臺中總醫院中清分院	04-22023126	臺中市北區忠明路 500 號。	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00-1000
南部地區	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	07-5817121 轉 3414、3416	高雄市左營區軍校路 553 號	週三、五 上午 0800-1030
	國高雄總醫院	07-7492708 07-7496751 轉 726101-4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 1 路 2 號	週一、三、五 上午 0800-1100
	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	07-6250919 轉 1055	高雄市岡山區大義 2 路 1 號	週一、三、四、五 上午 0800-1030 時 週一、三、四 下午 1330-1530 時
	國軍高雄總醫院屏東分院	08-7560756 轉 271、272	屏東市大湖路 58 巷 22 號	週二、三 上午 0830-1100
花蓮地區	國花蓮總醫院	03-8265722	花蓮縣新城鄉嘉里路 163 號	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30-1030
外島地區	三澎湖總醫院	06-9217585	澎湖縣馬公市前寮里 90 號	週三上午 0800-1100
民間 公立醫院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03-9325192 轉 71202	宜蘭縣宜蘭市新民路 152 號	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00-1000
	衛生福利部基隆醫院	02-24292525 轉 5610	基隆市信二路 268 號	週二、三、五 上午 0800-1000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02-22765566 轉 1213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 127 號	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00-1000
	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	037-261920 轉 1120	苗栗市為公路 747 號	週三 上午 0800-1000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04-25271180 轉 3232	臺中市豐原區安康路 100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	049-2231150 轉 2257	南投市康壽里復興路 478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	04-8298686 轉 3915	彰化縣埔心鄉舊館村中正路 2 段 80 號	週四 上午 0800-1100
	臺大醫院雲林分院斗六院區	05-5323911 轉 5106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 2 段 579 號	週三 上午 0800-1000
	臺中榮民醫院嘉義分院	05-2359630 轉 2542	嘉義市西區世賢路 2 段 600 號	週一、四 上午 0830-1000
	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	05-2319090 轉 1172、2175	嘉義市西區北港路 312 號	週一 下午 1330-1530 週二 上午 0830-1030

衛生福利部 新營醫院	06-6351131 轉 2213	臺南市新營區信義街 73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臺南醫院	06-2200055 轉 3061	臺南市中山路 125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高雄榮民總醫院 臺南分院	06-3125101 轉 1211	臺南市永康區復興路 427 號	以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臺東醫院	089-324112 轉 1135	臺東市五權街 1 號	週二、三 上午 0800-0900
衛生福利部 金門醫院	082-332546 轉 11311	金門縣金湖鎮新市里復興路 2 號	週四 上午 0830-1030
連江縣 立醫院	0836-25114 轉 1310	連江縣(馬祖)南竿鄉復興村 217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高雄市立 民生醫院	07-7511131 轉 5117	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134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高雄市立 聯合醫院	07-55525656 轉 2165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976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板橋院區	02-22575151 轉 2133	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 198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三重院區	02-29829111 轉 3347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一段 3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臺北榮民總醫院 新竹分院	03-5962134 轉 301	新竹縣竹東鎮中豐路一段 81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臺中醫院	04-22279966	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 199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臺中榮民總醫院 埔里分院	049-2990833 轉 6112	南投縣埔里鎮蜈蚣里榮光路 1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朴子醫院	05-3790600 轉 355	嘉義縣朴子市永和里 42 之 50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旗山醫院	07-6613811 轉 1216	高雄市旗山區大德里中學路 60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屏東醫院	08-7363011 轉 2020	屏東市自由路 270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衛生福利部 花蓮醫院	03-8358141 轉 3191	花蓮市中正路 600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臺北榮民總醫院 玉里分院	03-8883141 轉 302	花蓮縣玉里鎮新興街 91 號	於網路體檢預約系統公告日期為準

體檢注意事項：

- 一、體檢費用由各醫院按體檢表檢查項目收費，由報名考生自行負擔；考生體檢不受理分項付費等情事。
- 二、為避免檢查結果影響考生權益，請遵守以下原則：
 - (一)上午受檢者，前 1 日 23:00 後，勿再進食；下午受檢者，當日 06:00 後，勿再進食。
 - (二)女性請避開生理期間受檢。
- 三、體檢結果表將按各醫院所訂時間發還受檢者（約 10 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
- 四、受檢者攜帶本人最近 3 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正面照片乙式 2 張及身分證明辦理體檢。欲報考年度其他國軍招考班次，請於體檢時主動填報所需報考份數，以不超過 3 份為原則（請自行準備增加份數之照片）。

附件 7 新生一般健康檢查表

國防醫學院研究所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新生一般健康檢查表

檢查日期		年 月										請貼照片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學號	報考所別		所								組			
檢 查 項 目		檢 查 結 果												
一般 檢 查	身 高	公分					體 重	公斤						
	腰 圍	公分					身體質量指數	kg/m ²						
	脈 搏	次/分					脈 搏 複 查	次/分						
	血 壓	/ mmHg					血 壓 複 查	/ mmHg						
	皮 膚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足癬 <input type="checkbox"/> 濕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聽 力	右 耳：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左 耳：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視 力	裸 視	右眼：			左眼：			矯 正	右眼：			左眼：	
	辨 色 力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口 腔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齲齒 <input type="checkbox"/> 阻生齒 <input type="checkbox"/> 牙周病 <input type="checkbox"/> 咬合不正 <input type="checkbox"/> 缺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頭 頸 耳 部	耳 部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耳膜破損 <input type="checkbox"/> 盯聾栓塞 <input type="checkbox"/> 扁桃腺腫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淋 巴 腺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淋巴結腫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甲 狀 腺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甲狀腺腫大，____級												
	其 他													
胸 部	肺 部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哮鳴 <input type="checkbox"/> 囉音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音減弱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心 臟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心雜音 <input type="checkbox"/> 心律不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其 他													
腹 部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肝腫大 <input type="checkbox"/> 脾腫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肌肉、骨、關節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尿 液	尿蛋白(UP)：					尿潛血(UOB)：								
	酸鹼值 PH.：					生理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驗室檢查

血液常規八項	白血球 WBC :	$\times 10^3$ /uL	平均血球容積 MCV :	fL
	紅血球 RBC :	$\times 10^6$ /uL	平均紅血球血紅素量 MCH :	pg
	血色素 Hb. :	g/dL	平均紅血球血紅素濃度 MCHC :	pg
	血球容積 HCT :	%	血小板 Platelet :	$\times 10^3$ /uL
肝功能	SGOT : _____ U/L		SGPT : _____ U/L	
肝炎	HBsAg : _____	HBsAb : _____	其他 : _____	
血脂肪	Total Cholesterol : _____ mg/dL		Triglyceride : _____ mg/dL	
腎功能	BUN : _____ mg/dL		Creatinine : _____ mg/dL	
飯前血糖	Glucose(Fasting) : _____ g/dL	尿酸	Uric Acid : _____ mg/dL	
梅毒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胸部X光攝影結果：

無異狀 其他_____

法定傳染病或其他相關疾病：

矯治追蹤紀錄：

特殊記載及殘障項目：

總評及建議：

醫師簽章Signed by：

*須經醫師與醫院簽署，否則視同無效

附件 8 推薦信格式

國防醫學院 110 學年度研究所博、碩士班甄試入學推薦信

考生姓名： 性別： 年齡：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報考組別：

報考身分別：全時進修自費生公餘進修軍職生公餘進修自費生

准考證號碼（免填）：

報考人地址：_____

報考人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二、推薦人填寫：

與報考人關係：_____論文指導老師
_____任課老師，共教過報考人_____門課
_____系主任
_____其他

與報考人認識之時間共：_____

與報考人接觸之機會：_____非常頻繁
_____偶而接觸
_____認識而不常觸

請對報考人之了解作客觀評鑑：

學業成績

_____非常傑出
_____很優良
_____尚可，但很用功
_____很用功，但成績不佳
_____成績不佳，亦不用功
_____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科學性知識之表達能力

_____表達非常明晰而確實
_____表達明晰
_____尚可
_____無法明確表達
_____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一般書寫能力

_____書寫流利，表達明確
_____在一般書寫能力之上
_____具一般書寫能力
_____書寫能力不佳
_____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英文能力

_____口語流利，聽力極佳
_____書寫流利明確，閱讀極佳
_____口語尚可，聽力極佳，
_____書寫流利明確，閱讀極佳
_____口語、聽力尚可，書寫流利，
_____閱讀能力很好
_____口語、聽力及書寫尚可，
_____閱讀能力很好
_____口語、聽力書寫及閱讀能力尚可
_____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實驗工作習慣

_____迅速，確實
_____稍慢但確實
_____按進度進行
_____慢且易出錯
_____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從事實驗之技巧

- ___ 學習迅速，反應靈敏，技巧純熟，能很快進入實驗中
- ___ 學習迅速，技巧純熟，但並不能很快深入了解實驗
- ___ 尚可
- ___ 學習緩慢，反應遲緩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對工作之參與能力

- ___ 主動參與，能獨立完成工作
- ___ 需少許建議與幫助，始可完成
- ___ 需不時督促，且進度遲緩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分析能力

- ___ 異常客觀而清晰
- ___ 思慮清晰
- ___ 具一般的分析能力
- ___ 分析力不佳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對研究之創造性能力

- ___ 創造性強，能舉一反三
- ___ 對建議能進一步發揮，具一般之研究能力
- ___ 缺乏創造能力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從事研究之毅力

- ___ 非常有毅力、有恆心，不易受挫折
- ___ 有能力克服挫折，亦有毅力
- ___ 尚可
- ___ 毅力與恆心不足，極易受挫折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與人相處

- ___ 相處融洽，樂於助人
- ___ 相處融洽
- ___ 以自我為中心
- ___ 以自我為中心，不易與人相處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對建議與批評之反應

- ___ 希望能多獲得建議與批評
- ___ 樂於接受建議與批評
- ___ 當時為自己辯駁，之後仍願接受
- ___ 對建議與批評態度不佳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自信心與成熟度

- ___ 非常自信且成熟
- ___ 有自信
- ___ 尚稱自信
- ___ 不太自信與成熟
- ___ 不成熟且情緒不穩定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誠實與可信度

- ___ 非常誠實，可被信賴
- ___ 多數情況下可被信賴
- ___ 一般情況下可被信賴
- ___ 對其可信度存疑
- ___ 不能被信賴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適應環境之能力

- ___ 適應力極佳
- ___ 適應力佳
- ___ 適應力尚可
- ___ 適應力不佳
- ___ 瞭解不足，無法評鑑

其他意見（請詳列報考人優、缺點及其學術上的成就，若篇幅不足，請利用背面書寫）

總體而言，報考人在您所接觸的學生中居

- ___ Top 5%
- ___ Top 10%
- ___ Top 25%
- ___ Top 50%

_____Below 50%

您願意收報考人為您博士班/碩士班學生嗎？ 是 否

推薦人簽章：_____

服務單位：_____

職 稱：_____

地 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